

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1年4月29日上午10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1年4月19日以纸质文件方式发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益平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公司《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，监事会认为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确定以 2021 年 4 月 29 日为授予日，向 120 名激励对象授予 705,500 股限制性股票，授予价格为 45.03 元/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3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4月30日